

#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 112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三）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會議室（A02-134）

主持人：李主任○勝

紀錄：潘○茹

出席人員：蘇○清老師（請假）、李○豪老師、夏○琪老師、朱○德老師、  
林○雅老師、何○哲老師、黃○銓老師、洪○昌老師、許○綸技  
士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

1.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林○謙校長指導謝○婷同學參加中華林學會 112 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榮獲「學生」類別—海報發表林產組佳作。
2.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夏○琪副教授指導曾○元同學參加中華林學會 112 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榮獲「研究生」類別—口頭發表林產組佳作。
3.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李○豪副教授指導鍾○戎同學參加中華林學會 112 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榮獲口頭發表大學組佳作。
4.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何○哲助理教授指導鄧○齊同學參加中華林學會 112 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榮獲「學生」類別—海報發表林產組第 2 名。請以上獲獎的老師、同學提供海報電子檔給系辦公室，讓系辦上傳至大廳推播器撥放。
5. 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擬新聘專任教師 1 名徵聘公告自 112 年 9 月 20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第 6 次公告），無人應聘。
6. 112 年 11 月 22 日綠的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汪○昕協理率領綠的傢俱嘉義區店長及本系畢業系友李○佳蒞系，進行學生校外實習分享會暨綠的傢俱招聘說明會，獲得學生熱烈回應，於說明會結束後簡單進行面談。
7. 招生組於 112 年 11 月 1 日調查國軍 113 學年「現役軍人營區在職專班」開設意願調查，本系於 11 月 10 日回覆同意開設進修學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經招生組發文至附近營區徵詢，招生組 11 月 22 日（三）電話告知本系，無現役軍人有修課需求。
8. 本系大學部、進修學士班及碩士班 112-2 開排課作業已完成，進修學士班三年級僅 14 學分，故增開一門選修課程「木材鑑別」，擬聘請吳○鴻兼任助理教授支援開課，其研究領域為木材組織、植物分類，其專長符合該課程，目前新聘兼任教師專案簽核中。
9. 兩系共同成立「環境與林業創生永續中心」（名稱暫定）經 112 年 11 月 10 日李○勝主任、李○泰主任、林○雅老師進行小組討論後，名稱擬定為「環

境與林業永續研究中心」，設中心主任 1 名，委請森林系郭○銘老師、本系林○雅老師共同草擬中心組織章程、架構等內容，以承接國家相關單位研究計畫為主要任務，擬訂後各系召開系務會議討論，之後再擇期召開兩系聯席會議。

10. 農業部補助木材利用工廠成立「雲嘉南淨零碳排數位加工中心」目前正在進行設備搬移、隔間等工作，感謝系上同仁、李○豪老師、黃○銓老師及系上各位老師的支持。

11. 本校 104 週年校慶於 112 年 11 月 18 日舉行，系友會於視聽教室舉辦第三屆第 2 次會員大會，李○勝主任獲邀出席致詞與系友互動。

§木工廠報告（口頭報告）

參、宣讀本系 112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及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決定：誤植文字刪除，紀錄確立。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開通識教育選修課程是否列為系不採認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 112 年 11 月 8 日通識中心及農學院 E-MAIL 通知辦理。

二、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新開通識教育課程列表如下表，建議本系學生選修可採認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

序號	課程名稱	申請教師	歸屬領域
1	基礎印尼語	語言中心擬新聘兼任講師	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領域
2	道家幸福學	中國文學系蔡○道教授	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領域
3	色彩學與個人識別色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	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含評分表）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農學院 112 年 10 月 19 日、11 月 3 日 E-MAIL 通知辦理。

二、農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含評分表）修正對照表、要點全文如附件一、二，業經 112 年 11 月 1 日 112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三、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含評分表）修正草案對照表、細則全文如附件三、四。
- 四、本案業經 112 年 11 月 27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系教評會審議通過後，提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院教評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有關教師升等代表作投稿於 MDPI 出版之 SCI、SSCI、SCIE 期刊建議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農學院 112 年 11 月 3 日通知（附件五）辦理。
- 二、教師升等代表作不推薦投稿於 MDPI 出版之 SCI、SSCI、SCIE 期刊，經 112 年 10 月 17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教評會通過，提院務會議審議。
- 三、經 112 年 11 月 1 日 112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決議，請各系召開系務會議討論後，12 月 15 日前將意見送農學院彙整。

決議：經出席教師討論之結論如下：

不贊成理由：不宜限縮教師投稿的選擇性，MDPI 也是符合一般 SCI、SSCI、SCIE 的期刊。

- 具體建議：
1. 應著重外審委員對送審著作的審查品質控管。
  2. 以鼓勵教師多樣化投稿國際期刊之角度為原則。

### 提案四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 113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學士班及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預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務處綜合行政組、農學院 E-MAIL 通知，及農學博士學位學程通知辦理。
- 二、大學部 113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預編如附件六，新增選修及異動處以紅色字體呈現，其餘依 112 學年度科目冊。
- 三、進修學士班 113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預編如附件七，新增選修以紅色字體呈現，其餘依 112 學年度科目冊。
- 四、依 112 年 11 月 10 日 112 學年度第 3 次學程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附件八）：為因應本校實際開課總量管制，博士班每學年開課不得超過 60 學時，經洽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可規劃博碩合開課程，課程名稱須相同，學時數各占一半。
- 五、本系 113 學年度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加入博士班選修課程（OOO 特論），並標註為博碩合開課程（紅色字體），如附件九，其餘依 112 學

年度科目冊。

六、113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學士班及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預編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預計 112 年 12 月 21 日召開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決議：經授課教師提議，大學部以下共 6 門實習（實驗）課由必修改成選修：木材物理學實驗、木材化學實驗、木材乾燥與保存實習、木材膠合實習、木材塗裝實習、複合材實習。

#### 提案五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木質材料與設計組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實施要點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農學院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112 年 11 月 10 日 112 學年度第 3 次學程事務委員會提案二之決議辦理（附件八）
- 二、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木質材料與設計組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十。
- 三、檢附農學院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博士研究生考核實施準則如附件十一。
- 四、本案經系務會議修正通過後，提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六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113 學年度跨校輔系、雙主修名額及審查標準訂定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112 年 11 月 3 日 E-MAIL 通知辦理（附件十二）。
- 二、為優化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跨校輔系雙主修申請程序，配合系統學校提供本校修讀規定及資訊統一公告於系統網頁，請各學系提前規劃系統學校學生跨校修讀本校輔系雙主修之審查條件及名額。
- 三、本系 113 學年度日間學制跨校輔系、雙主修招收名額及修課規定如附件十三、十四（比照 112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不招收。
- 四、本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由系辦公室於系統開放時間內登錄維護。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七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 111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各調查題項滿意度未達 70%「自我具體改善作法」，提起審議。

說明：

- 一、依學務處學生職涯發展中心 112 年 11 月 20 日 MAIL 通知辦理，「自我

改善具體作法」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前回傳職涯中心彙整。

二、111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報告業已公告於學務處學生職涯發展中心網頁，如附件十五。

三、本系 111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各調查題項未滿 70% 者，研擬自我改善具體作法整理如附件十六。

決議：照案通過，電子檔寄給各教師提供或補充資料，於 12 月 8 日前回傳系辦信箱彙整。

#### 提案八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 110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滿意度未滿 70% 調查事項-自我改善具體作法「112 年執行情形與成果」，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校學生職涯發展中心 112 年 11 月 15 日 E-mail 通知辦理。
- 二、各學系於 112 年 12 月 10 日前將 110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滿意度未滿 70% 調查事項-自我改善具體作法「112 年執行情形與成果」送至學生職涯發展中心。
- 三、本系 110 學年度滿意度調查未滿 70% 之自我改善作法及執行成果整理如附件十七。

決議：照案通過，電子檔寄給各教師提供或補充資料，於 12 月 8 日前回傳系辦信箱彙整。

#### 提案九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新聘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 1 名專長條件及徵聘公告啟事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陳○璋助理教授業已於 112 年 2 月 1 日退休，本系經 111 年 6 月 16 專案簽准擬新聘專任助理教授 1 名，徵聘公告歷程及應聘人數如下：  
第一次公告：111 年 7 月 1 日至 111 年 8 月 12 日，0 人。  
第二次公告：111 年 9 月 8 日至 111 年 11 月 04 日，0 人。  
第三次公告：112 年 2 月 2 日至 112 年 3 月 1 日，3 人。（條件不符）  
第四次公告：112 年 4 月 11 日至 112 年 5 月 12 日，2 人。（條件不符）  
第五次公告：112 年 6 月 27 日至 112 年 8 月 14 日，0 人。  
第六次公告：112 年 9 月 20 日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0 人。
- 二、本系擬新聘專任教師公告啟事修訂如附件十八，擬起聘日為 113 年 8 月 1 日（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告截止日修改為 113 年 1 月 19 日止，其他未修改。
- 三、徵聘公告啟事經系務會議修正通過後，依行政程序專簽核准後公告。

決議：

- 一、照案通過，請各位老師踴躍推薦優秀國內外相關專長領域之博士前來應聘。
- 二、如公告截止無人送件，繼續公告。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3 時 17 分